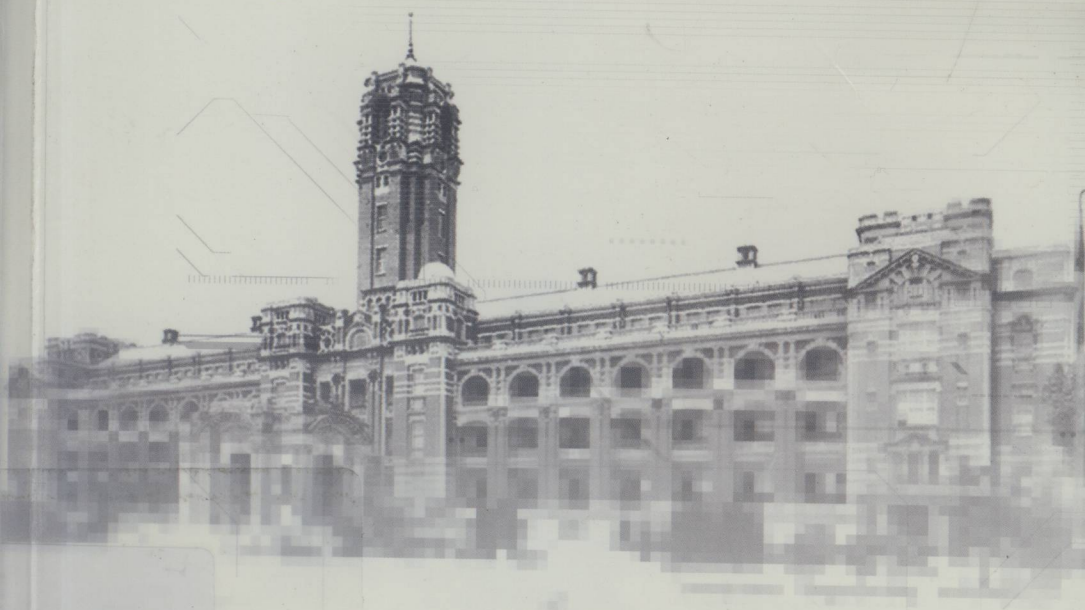


臺灣總督府數位化檔案整理紀要

中央研究院日治時期檔案整理小組 編



9.27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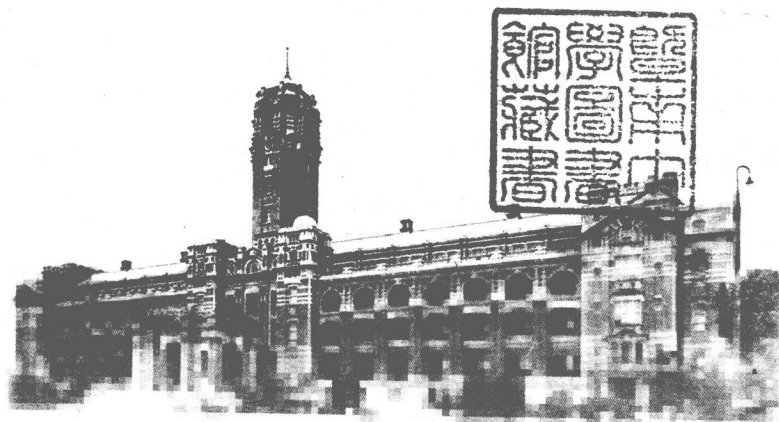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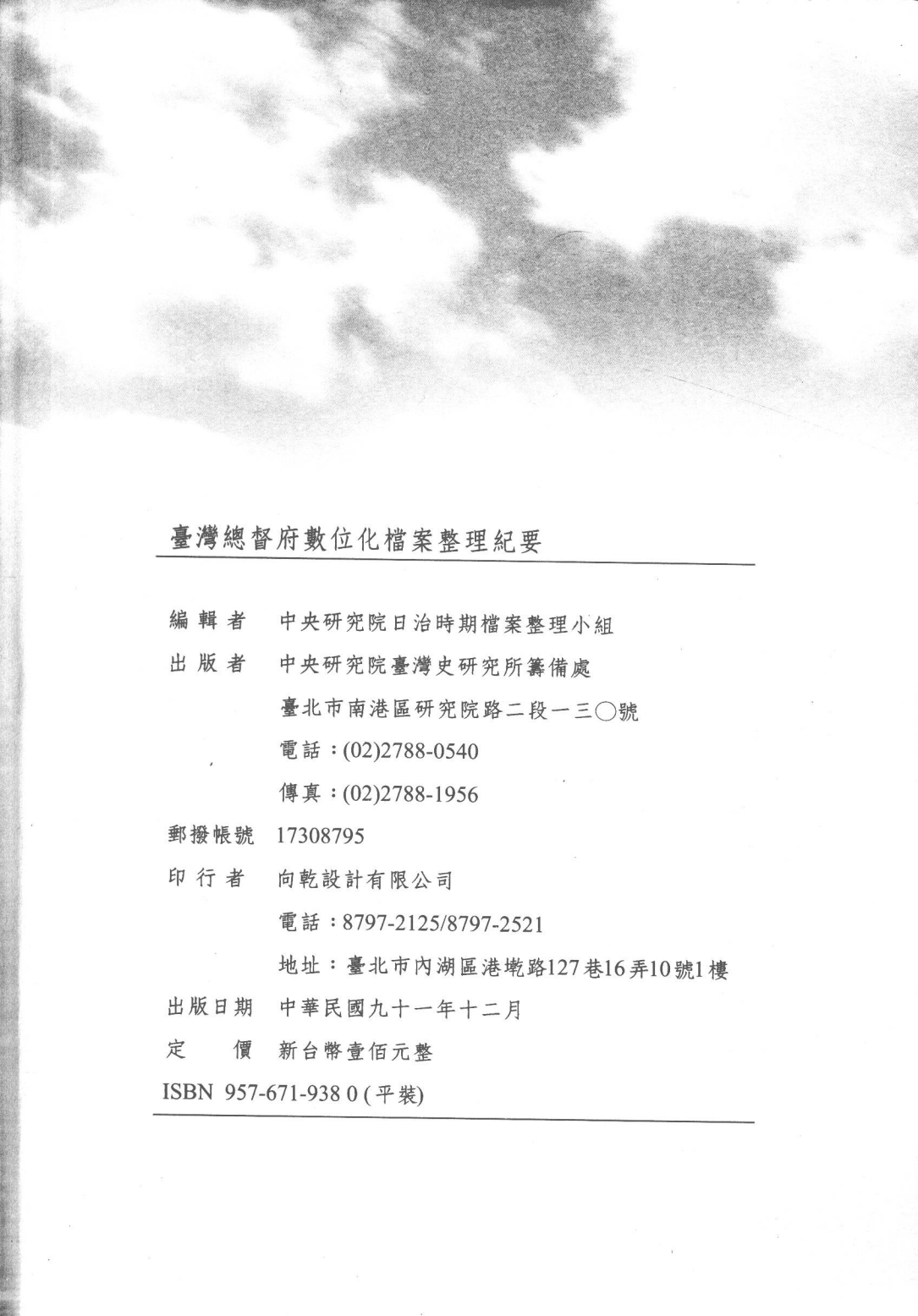
合

G 279.275.8
2011

港台書

臺灣總督府檔案數位化整理紀要





臺灣總督府數位化檔案整理紀要

編輯者 中央研究院日治時期檔案整理小組

出版者 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

臺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二段一三〇號

電話：(02)2788-0540

傳真：(02)2788-1956

郵撥帳號 17308795

印行者 向乾設計有限公司

電話：8797-2125/8797-2521

地址：臺北市內湖區港墘路127巷16弄10號1樓

出版日期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

定價 新台幣壹佰元整

ISBN 957-671-938 0 (平裝)

序	■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主任 劉翠溶	1
◆檔案整理紀要		
一、中央研究院與臺灣省文獻委員會(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合作整理臺灣總督府檔案紀要	■中研院日治時期檔案 整理小組	3
◆感想與省思		
一、我與臺灣總督府檔案的整理與編目	■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 研究員 許雪姬	37
二、我與臺灣總督府檔案整理計畫	■近代史研究所 副研究員 劉素芬	46
三、參加臺灣總督府檔案數位化計畫工作心得	■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 副研究員 朱德蘭	50
四、參與總督府檔案整理工作二三所得	■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 助研究員 鍾淑敏	56
五、我與臺灣總督府檔案	■近代史研究所 助理研究員 洪秋芬	59
六、臺灣總督府檔案整理經驗	■近代史研究所檔案館 編審 莊樹華	63
◆省文獻會主委訪談		
一、謝嘉梁先生訪問紀錄	■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許雪姬主訪 近代史研究所檔案館丘慧君紀錄	68
二、楊正寬先生訪問紀錄	■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許雪姬主訪 近代史研究所檔案館丘慧君紀錄	72
◆大事記		
一、日治時期檔案整理小組工作大事記		82
◆附錄		
一、中央研究院與臺灣省文獻委員會學術 合作協議書		91
二、日據時期檔案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整理 利用學術合作協議書施行細則		92
三、日據時期檔案臺灣總督府專賣局檔案整理 利用學術合作協議書施行細則		93

臺灣省文獻委員會(民國九十一年一月改組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典藏的重要文獻中，包括「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臺灣總督府專賣局公文類纂」及「臺灣拓殖株式會社文書」等三大系日治時期檔案。這些檔案保存了日本統治臺灣五十年間(1895-1945)，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等各方面發展的原始史料，早為學界矚目。早在民國七十七年，臺灣省文獻委員會與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就曾合作整理臺灣總督府檔案目錄。臺灣省文獻委員會亦曾先製作臺灣總督府檔案微捲，提供各界利用該檔案之便。自民國八十年代以來，臺灣史研究漸受各界重視，蔚為顯學，而相關原始檔案的開放亦深為各界所期盼。隨著資訊技術之進步，臺灣省文獻委員會乃自民國八十三年開始進行「日據時期檔案光碟計畫」，預計十五年內完成。民國八十五年，中央研究院成立檔案資料協調委員會，在其計畫之下支持經濟研究所與近代史研究所共同與臺灣省文獻委員會合作整理該會典藏之「臺灣區生產事業管理委員會檔案」；另外，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與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亦與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簽訂合作計畫，主題為臺灣拓殖株式會社資料之研究。民國八十六年，中央研究院又獲得臺灣省文化處之經費支持，著手整理臺灣省文獻委員會典藏之臺灣總督府專賣局檔案。基於這些合作經驗，臺灣省文獻委員會乃決定調整其原來之計畫，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與中央研究院簽訂為期五年之學術合作協議，進行「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及「臺灣總督府專賣局公文類纂」兩大宗檔案之整理及數位化，並設計檢索查詢系統，以達成保存文獻及開放利用之雙重目標。

此一學術合作計畫結合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經濟研究所、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及計算中心等五個單位與臺灣省文獻委員會(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各組室資源，投入眾多的專業人力及可觀的經費。在計畫分工上，臺灣省文獻委員會(國史館臺灣文獻館)負責檔案典藏管理、提還卷、編碼、拆卷、查驗、裱褙維護及每週數位影像品檢等事項；中央研究院日治時期檔案整理小組負責檔案清查、編製目錄、建

檔、系統程式開發設計等事項。至於檔案文件掃描，則委託華經資訊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人員及設備駐地服務方式，長期在臺灣省文獻委員會(國史館臺灣文獻館)指定之場所執行掃描紙張大小A3以下之文件，製成全彩數位影像，並燒錄為光碟。總計至民國九十一年底止，經由專人整理合冊及清查後，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計一萬三千一百四十四冊、臺灣總督府專賣局公文類纂計一萬二千八百一十五冊，完成之全彩數位影像，兩部檔案共計六百三十餘萬頁，錄製成二萬九千二百餘張光碟。此外，建置「臺灣總督府及所屬機構公文類纂目錄」查詢系統，透過網路提供各界人士查詢之用。將來進一步完成數位影像與目錄檢索之連結，則此檔案資料庫之利用將更為便捷。

在此計畫即將完成之際，中央研究院日治時期檔案整理小組為記錄其緣起與執行過程，爰作成紀要，說明檔案分類原則及整理經過，並由實際參與工作之同仁陳述個人經驗及預期之後續工作，用以自勉，並供各界卓參。

本計畫之完成見證團隊合作之力量。在此要特別向推動此合作計畫之臺灣省文獻委員會前後任主任委員謝嘉梁先生、楊正寬先生及新任國史館臺灣文獻館館長劉峰松先生，表示感謝；向參與計畫的全體人員，包括臺灣省文獻委員會(國史館臺灣文獻館)、中央研究院、華經資訊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相關人員，表示感謝；向提供經費之各個單位，表示感謝。五年多以來，大家克服困難，戮力以赴，始能獲致今日之成果。相信經由此一合作計畫完成的數位化檔案，將成為日治時期臺灣史及殖民地史比較研究之寶庫；而此合作整理檔案之努力，將成為推動臺灣史研究的重要一步。

劉翠溶 謹識

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

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二日

中央研究院與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合作整理臺灣總督府檔案紀要

中研院日治時期檔案整理小組

一、緣起

民國八十五年十一月中央研究院（以下簡稱中研院）為協助人文社會科學各所同仁之研究需要，促進院方瞭解並正視檔案資料之重要性，成立「檔案資料協調委員會」（簡稱協調會），由劉翠溶院士擔任召集人。協調會職責主要包括五方面：協調國內外檔案之購置、促進國內外檔案資料之徵集、爭取購置與整理檔案之經費、研擬規劃檔案資料之數位化、研擬調查資料之集中保管與開放利用之辦法。同年十二月經濟研究所（簡稱經濟所）副研究員劉素芬與近代史研究所（簡稱近史所）檔案館合作提出整理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簡稱省文獻會）所藏「臺灣區生產事業管理委員會檔案整理計畫」，並製作數位化影像檔案。民國八十六年四月協調會通過補助2,346,500元，計畫於五月開始進行，預計在八月結束。但因整理工作提早於七月完成，劉素芬希望以剩餘的人力經費再協助省文獻會整理其他檔案，經與省文獻會整理組組長周菊香女士協商結果，雙方均希望建立長期的合作關係。近史所研究員許雪姬建議從省文獻會最重要且尚未整理之日治時期臺灣總督府專賣局公文類纂（簡稱專賣局檔案）著手，經省文獻會主任委員謝嘉梁先生同意後，開始進行。

同時，在民國八十五年十二月中研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簡稱社科所）曾向省文獻會提出學術合作協議書，主題為一九三〇年代的臺灣拓殖株式會社檔案（簡稱臺拓檔案）之研究，中研院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簡稱臺史所）主任黃富三對臺拓檔案亦有與省文獻會合作的構想，於是以兩所名義和省文獻會簽訂學術合作計畫。民國八十六年一月十七日協調會開會討論中研院與省文獻會合作辦法，會議中中研院社科所兼任研究員王世慶指出，在省虛級化後，除了臺拓檔案外，總督府公文類纂及專賣局檔案的整理與歸屬，實為學術界應該關心之問題。八十六年四月二十九日正式簽訂「中央研究院、臺灣省文獻委員會學術合作協議書」，省文獻會典藏之資料、檔案，中研院得以調閱進行研究，並提供檔案整理之協助。

*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改為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先是，在民國七十五年，中研院近史所曾與省文獻會合作編纂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總目錄，對省文獻會及日治檔案有所了解。因此許雪姬建議優先整理專賣局檔案，但因省文獻會該年度並未編有預算，而這時正好新成立臺灣省文化處，乃試行向其申請專賣局檔案影像數位化工作第一年的費用，雙方遂合作，採分工方式，由中研院人員負責重新編排冊號，編製目錄（包括輸入、校對）及檔案整理工作；省文獻會人員負責編頁和解決廠商工作現場事務及每日影像校正業務；並向協調會召集人劉翠溶報告，希望能將該計畫納入協調會下之計畫。民國八十六年八月四日協調會會議討論「聯合院內人文各所(處)與臺灣省文獻會合作整理專賣局檔案」，在協調會下成立「日治時期檔案整理小組」（簡稱整理小組），開始與省文獻會進行合作事宜。

在省文獻會方面，自民國八十三年起，每年度約編列四百萬元進行「日據時期檔案光碟計畫案」，預計十五年內完成。至八十六年止，省文獻會完成「臺灣拓殖株式會社文書」三千冊及「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二千冊之光碟製作。另在民國八十五年省文獻會提出「加強度藏珍貴檔案之管理與運用計畫」，經由製作微卷、光碟或影印複製檔案，以保存史料及史料檢索之研發，但都未曾將專賣局檔案列入。由於中研院已向省文化處申請經費，而省文化處雖是省文獻會的上級機關，卻無法長期補助，因此協調省文獻會自下年度開始調整預算，將部分經費撥來整理專賣局檔案。原本中研院只希望整理專賣局檔案，因為這部分檔案，還保持接收時的原狀，從未整理。後來的合作項目還包括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主要是省文獻會發包上述檔案時，連續流標二次，謝嘉梁主委乃決定與中研院合作，以便解決數位化的技術問題與檔案整理問題。民國八十六年九月，省文獻會在不增加預算經費原則下，調整原經費項目的運用，將原擬十五年完成的「日據時期檔案光碟計畫案」，透過與中央研究院學術合作的方式，改以五年期限提早完成總督府公文類纂與專賣局檔案的整理及數位化工作。

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十日，中央研究院與臺灣省文獻委員會正式簽訂「學術合作協議書」。八十七年初，協調會召集人劉翠溶赴省文獻會與主委謝嘉梁討論雙方進行合作之具體方式與內容；二月九日，由李遠哲院長與謝嘉梁主委簽訂日據時期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專賣局檔案整理利用學術合作協議書施行細則（以下簡稱協議書），確定中研院在計畫完成後保有

資料數位化後之使用權及散播權，雙方合作計畫乃正式展開。現在計畫即將完成，整理小組認為有必要將此一計畫之原委、整理過程及整理原則作一完整紀錄，故決議將臺灣總督府檔案整理過程編纂成冊，內容包括計畫緣起、參與人員、編目整理工作、經費分配、相關人物口述訪問及大事記等數項，以供學界瞭解。

二、日治時期檔案整理小組

為推動上述檔案數位化工作，在中研院協調會下成立「日治時期檔案整理小組」，由協調會召集人劉翠溶擔任小組召集人，小組成員包括近史所研究員許雪姬（於九十一年九月轉任臺史所專任，近史所合聘）、副研究員劉素芬（原為經濟所，於八十七年五月轉任近史所）、助理研究員洪秋芬、檔案館編審莊樹華、社科所副研究員朱德蘭、臺史所助研究員鍾淑敏及計算中心業務相關人員張孟元科長、林晰科長、劉育男等技術人員。又自八十七年九月起聘請中研院社科所兼任研究員王世慶先生擔任整理小組顧問。王先生早在其任職於省文獻會時即著手研究總督府檔案，對該檔案之熟悉，國內外無出其右，他的協助對整理檔案助益甚多。

整理小組每個月定期召開一次小組會議，討論該月的整理進度及修正解決整理過程中所產生的問題。小組成員於每一次的小組會議中排定下一個月的輪值表，每週一人負責赴省文獻會處理檔案整理工作。小組會議由劉素芬、洪秋芬、朱德蘭、鍾淑敏四位每次輪值三個月，負責會議的召開及記錄。小組會議從民國八十七年一月五日至九十一年十一月共開五十二次。

又為掌握具體計畫進度，依「合作協議書施行細則」規範建立雙月會報制度，由省文獻會和中研院輪流主辦，討論工作進度、適時調整工作項目，促進雙方對彼此工作的瞭解，以便有效掌控進度。民國八十七年五月舉行第一次雙月會報，至九十一年十一月止共召開了二十七次雙月會報。

中研院除上述參與的人員外，另以省文獻會委辦之經費及臺史所之經費，約聘助理三到四名於省文獻會進行檔案整理工作。助理每週繳交一次每日工作紀錄，若整理上遇到問題，則留待輪值研究人員到省文獻會時處理；若無法由一人決定，則交由小組會議議決。自民國八十六年八月起先後擔任整理工作的助理有張靜宜、秦淑儀、江佩津、劉淑慧、黃申如、白

景怡、何培齊、尤秀美、林翠緯、簡秀靜、黃珊珊等十一名。

為使整理小組助理熟悉公文類纂的古日文，自民國八十七年十月起，小組同意支付助理交通費，北上參加劉元孝老師講授之「臺灣總督府檔案研讀班」，唯缺勤的工作時數，須自行補足。研習班之教材取自總督府公文類纂。「臺灣總督府檔案研讀班」教授之鐘點費及影印經費由臺史所籌備處支付，自民國八十九年九月第六期起改由曹永和文教基金會支付，對全國大專院校學生免費開課。原先規劃該研讀班的學員利用星期六上午支援總督府檔案目錄校對，但因屬自願參與，又因週休二日，週六不再上班，在時間上難以配合，故成效不大。但為了配合進度，臺史所籌備處自八十九年四月起先後約聘王珊珊、簡秀靜、尤秀美等三名助理支援目錄三校工作。

總督府檔案實體整理工作於省文獻會進行，但目錄由中研院負責製作，近史所檔案館除負責目錄委外輸入外，並由林淑暖、林秀娟兩名專任助理協助目錄二校，再由臺史所的專任助理負責三校。此外，近史所檔案館亦負責掃描後的檔案目錄及影像聯結的校正工作。

三、整理經過

中研院與省文獻會之「學術合作協議書」雖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簽訂，然而整理小組自同年八月即聘用助理於省文獻會進行專賣局檔案清查工作，爾後陸續增加助理進行檔案核對、補作目錄、更正資料、排序冊號、帶領工讀生編頁（八十七年十月後由省文獻會整理組接管）；另由近史所檔案館支援兩名專職助理分別負責總督府、專賣局目錄建置及校對工作。

先是，於民國七十五年在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經費的支援下，總督府公文類纂目錄之編輯由近史所與省文獻會合作，由許雪姬負責執行，與助理陳達鳳、褚秀玲，共編成「現藏臺灣總督府檔案總目錄」一百八十三冊，並於民國八十四、八十五年逐冊清查至五千二百冊的圖檔及保存狀況，為該檔案整理工作先奠定了基礎。唯須裱褙的部分並未包括在內，必須補做目錄。總目錄編排方式係依照保存期限、年別、門別分類。由於省文獻會之前也編定每一冊檔案的冊號，並拍攝微縮片，及1-2000冊的數位化影像製作，因此，本小組的整理工作從2001冊開始。助理工作即根據總

目錄核對每一冊文書的內容，訂定文號並查核文書內容是否遺漏，若目錄與文書內容有出入則修正原目錄，若有文無目，則補作目錄，清理後之文書再交由工讀生編寫頁碼，省文獻會工作人員負責拆頁後再送掃描。

相對於總督府檔案已有初步整理，專賣局檔案則從未作過系統的整理，故散包、檔案脫落情形比總督府檔案嚴重，總目錄亦不完整，檔案又分置不同空間，整理工作進行上困難重重。助理從原置於省文獻會413室較為完整之人事及會計類檔案約1,162冊著手，先影印各冊之封面及目錄、用2B鉛筆編頁，遇破損或地圖則用不同顏色之便條紙夾頁。由於專賣局檔案分置不同場所，又無一大型整理室可作檔案分類的空間，為將一萬多冊專賣局檔案先作有系統的排序，助理只能先根據文書書背上最完整的年代資料（很多文書未標明保存年限）加以排序。整理小組亦曾嘗試用年代先後排序，俟整理出相當的頭緒後，對文書的保存性質亦漸漸瞭解。此外，王世慶先生建議專賣局的分類回歸總目錄的分類原則，以求和總督府檔案的目錄保持一致性，換言之，先按保存性質，再按年代，其次為門別次序。至此，前此所排序的檔案必須重新調整。

此外，總督府、專賣局檔案均編為流水號，對散亂的檔案作流水編號，困難度極高，為避免整理過程中每插入一冊檔案就要重編流水號，特於專賣局冊號後在電腦系統上預留兩碼，作彈性的插號處理，如1211冊與1212冊若中間有插號則標明121110、121120，依此類推。文獻館方面為了管理上的方便，亦要求整理小組將插號的情形減至最低，整理小組在專賣局檔案整理完成後，根據檔案的冊數重編一份流水號，以利文獻館日後的管理。清查專賣局檔案工作，依王世慶先生估計至少需兩年，相較之下總督府檔案因有前人的整理基礎，進行上比較順利。為了避免掃描進度壓力，小組決議先進行總督府檔案之掃描，專賣局檔案則於掃描到2009冊的永久別冊後先暫停，等全力完成總督府檔案掃描後，再進行專賣局檔案的影像製作，如此才能有較多的時間判讀專賣局檔案，加以整理。

在整理專賣局檔案過程中，整理小組決議將原度藏於中研院近史所檔案館之日治時期鹽務檔（大部分為臺南支局的檔案）共計二百六十四冊，納入省文獻會專賣局檔案一併整理、掃描。此批檔案為中研院近史所於民國八十年自經濟部接收，並已整理開放，只是檔案目錄以案卷為單位，為配合本計畫整理原則，必須重作以案件為單位的細目，而此批鹽務檔案大

多只有書名而無目錄，於是請整理小組成員許雪姬、劉素芬、朱德蘭、鍾淑敏、洪秋芬逐一編寫目錄再交由助理建檔，再置於文獻館專賣局檔案之後，並在目錄上標明館藏地，以別於省文獻會的典藏。

整理期間，又逢省文獻會重新規畫各樓層空間，專賣局檔案由四樓分置三個不同房間，移到一樓，俟四樓庫房整理規畫好後再移到四樓庫房。由於省文獻會人員只負責總督府檔案的遷運工作，專賣局檔案均由三名本案助理全權負責，從裝箱、打包、搬運到上架，工作十分繁重。搬運期間，又因省文獻會圖書資料也在作空間調整，一度遍尋至草屯，仍找不到紙箱，最後由近史所緊急訂製五百個紙箱從臺北運到省文獻會，才順利完成搬遷，此為整理過程之插曲，助理的辛苦由此可見。

民國八十八年一月四日李遠哲院長、楊國樞副院長、劉錫江處長一行前往省文獻會瞭解本案進行的狀況及省文獻會在精省後的歸屬問題，院長一行特別到助理室為他們打氣，助理們得到院長的鼓勵都頗感振奮。

同年四月原為搬遷而裝於箱內的二百四十六箱專賣局檔案全部上架，其中列有保存年限的檔案可依保存年限排序，但未明列保存年限或總目錄不全的檔案實難判讀，整理小組乃決定於五月份起每週兩人輪值，協助助理判讀檔案。

由於省文獻會位處南投中興新村，受限於地緣關係，徵聘助理十分困難，幸蒙謝嘉梁主委協助，自八十八年五月起，助理及整理小組南下的住宿問題方得解決，而謝主委卸任之後，仍持續給予協助，整理小組因此受惠良多。

在八十八年七月，整理小組招募臺大、東吳日文系學生及中興歷史系學生共九名，由省文獻會安排在省訓團的住宿，利用暑期工讀，全力參與總督府檔案清查整理，以加快工作進度。

意外的是八十八年九月二十一日發生集集大地震，省文獻會大樓倖免於難，但庫房檔案架倒塌，檔案散落一地，連續多週，南投餘震不斷、停水停電，在此困境中，檔案整理工作於十月二十六日即正式恢復，短短一個月省文獻會同仁除要照顧受創的家園，又要復原工作場所，實在非常辛苦。助理在餘震威脅的情況下，努力協助各項復原工作，令人敬佩。

在八十八年十一月總督府檔案整理計畫屆滿兩年，為回應各界的期待及關切「九二一」地震後總督府、專賣局檔案的受損情形及整理進度是否

受影響，省文獻會和中研院於十一月十一日在中研院近史所檔案館舉行「臺灣總督府檔案數位化初步成果展示會」，展示內容主要介紹總督府檔案歷史研究題材的多樣性以及兩年來影像製作及目錄資料庫雛型。由整理小組選定埔里水道、霧峰林家、澎湖的海上問題、臺灣神社、鹽水港製糖會社、鹿港辜家、基隆顏家、打狗港、愛國婦人會、安平稅關、鐵道、等十一個主題，小組成員分工撰寫說明文稿，挑選檔案樣本、並附上相關歷史照片。除製作一支十分鐘的多媒體介紹外，亦對每個主題作詳細分述，並編印展示說明手冊、製作「臺灣總督府檔案數位化初步成果展示會」光碟分送與會人員。

至八十九年二月，總督府公文類纂全部整理、清查完畢，共訂定冊號13,144冊。總督府公文類纂實際上共包括八大檔案，王世慶先生建議以「臺灣總督府及所屬機構公文類纂」作為此批檔案名稱。同年六月，由省文獻會舉辦「臺灣文獻史料整理研究成果展暨研討會系列活動」，並展示總督府及所屬機構公文類纂查詢系統，展示內容包括總督府檔案1-6000冊之目錄查詢系統及目錄影像。此套系統亦於七月初在中研院舉行的漢學會議中展示。

在八十九年精省後，省文獻會面臨機關整併或改隸及人事經費凍結之問題，在幾經波折下，省文獻會最後於九十一年一月改隸為國史館臺灣文獻館。期間檔案整理工作並未受到影響，且雙方已有共識，原計畫合約內容及運作，不受省文獻會組織更動的影響。

由於每年經費預算的縮減，至九十一年六月計畫結束，尚餘七十多萬頁專賣局檔案尚未掃描，整理小組向中研院數位典藏計畫項下「利用數位典藏改善學術研究環境計畫」申請4,811,198元，並將合作計畫延長到九十一年十二月底，才使得計畫得以順利完成。

四、檔案整理原則

甲、檔案整理

（一）總督府公文類纂

總督府公文類纂實為臺灣總督府永久保存、十五年保存公文類纂及少數的五年保存（大正後）、一年保存（昭和十七—十九年）文書；另有臨

時臺灣土地調查局公文類纂、包括臺北縣、臺中縣、臺南縣、新竹縣、臺東縣、鳳山縣、嘉義縣等舊縣公文類纂、高等林野調查委員會公文類纂、土木局公文類纂、糖務局公文類纂、臺灣施行法規、進退昇等昇給行政整理原議及土地申告書等類文書群的總稱。同類的文書雖前後分置，省文獻會則已經此文書群訂明冊號，先前製作的微捲也開放使用多年，故整理小組儘可能不作類別排序的更動，以保持原有冊號次序。

經整理小組變動的少數原舊冊號10343之後，或合冊、或合類、或重排類別，分別說明如下：

- 1、原編號10343-13246冊為昭和十年的永久保存、十五年保存。此批文書每一冊均薄薄一本，與前此各冊不同，主要因當時日人已來不及編訂成冊，助理將原來的2,906冊整理合併為186冊，依年代重排序號，合冊後的編號為10343-10528。
- 2、國庫補助永久保存、稅賦課徵收條例、市街庄稅賦課徵收條例，冊號調整為10529-10931。
- 3、廳稅定期調查成績書、土木局總目錄、土木局公文類纂、糖務局永久保存總目錄、糖務局公文類纂，冊號調整為10932-10967。
- 4、臺灣總督府五年保存文書、臺灣總督府一年保存文書，冊號調整為10968-11106。
- 5、原20000冊以後的總督府法務部(課)參考書類、預算關係書類、定員豫算關係書類、國有官有財產臺帳、書類篇使用許可書等，接續前冊號為11107-11521。
- 6、原排序於糖務局公文類纂後之官租地一筆限調查書、土地申告書、土地業主查定名簿、民有大租名寄帳、大租權補償金臺帳，合併於土地申告相關文書外，並根據王世慶先生的建議重新排序如下：土地申告書、業主查定簿、大租權補償金仕譯簿、民有大租名寄帳、大租權補償金臺帳、官租地一筆限調查書，接續前面排列，冊號為11522-13144冊。

換言之，「臺灣總督府及所屬機構公文類纂」總冊數為13,144冊。以上更動之冊號均作新舊冊號對照表。

臺灣總督府檔案一覽表

類別	冊號起訖	收錄年度
臺灣總督府永久保存公文類纂	00001-04193	明治28年~昭和09年
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公文類纂	04194-04485	明治31年~明治38年
臺灣總督府十五年保存公文類纂	04486-07401	明治28年~昭和08年
收發件名簿	07402-08408	明治29年~昭和18年
記錄件名簿	08409-08725	明治28年~昭和20年
永久保存總目錄	08726-08804	明治29年~昭和20年
十五年保存總目錄	08805-08845	明治28年~昭和21年
類別目錄	08846-09092	明治28年~昭和20年
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永久保存總目錄	09093-9094	明治31年~明治38年
舊縣公文總目錄	09095	明治28年~明治34年
臺北縣公文類纂	09096-09313	明治28年~明治34年
臺中縣公文類纂	09314-09408	明治29年~明治34年
臺南縣公文類纂	09409-09570	明治28年~明治34年
新竹縣公文類纂	09571-09612	明治29年~明治31年
臺東縣公文類纂	09613-09620	明治30年~明治34年
鳳山縣公文類纂	09621-09642	明治28年~明治31年
嘉義縣公文類纂	09643-09663	明治30年~明治32年
元臺南縣書類總目錄	09664	明治28年~明治34年
臺南縣公文類纂	09665-09877	明治28年~明治31年
高等林野調查委員會公文類纂	09878-09968	大正03年~大正07年
指令番號簿	09969-09975	明治30年~大正03年
臺灣施行法規	09976-10045	大正03年~昭和07年
進退昇等昇給行政整理原議	10046-10342	大正05年~昭和10年
臺灣總督府永久保存公文類纂	10343-10510	昭和10年~昭和20年
臺灣總督府十五年保存公文類纂	10511-10528	昭和09年~昭和21年
國庫補助永久保存	10529-10923	大正元年~昭和18年
稅賦課徵收條例	10924	昭和16年度
市街庄稅賦課徵條例	10925-10931	昭和16年度~昭和18年度
廳稅定期調查成績書	10932	昭和17年度~昭和18年度
土木局總目錄	10933	昭和17年~昭和18年
土木局公文類纂	10934-10955	明治32年~明治44年
糖務局永久保存總目錄	10956	明治35年~明治42年
糖務局公文類纂	10957-10967	明治35年~明治42年

類別	冊號起訖	收錄年度
官租地一筆限調查書	13140-13144	明治41年~明治42年
土地申告書	12690-12694	明治35年~明治36年
土地業主查定名簿	12764-12768	
民有大租名寄帳	13073-13076	
大租權補償金臺帳	13111、13115 13117、13123 13124	
臺灣總督府五年保存文書	10968-11062	大正元年~昭和21年
臺灣總督府一年保存文書	11063-11068	昭和17年~昭和19年
表紙不全辨識困難簿冊	11069-11106	
元總督府法務部(課)參考書類	11107-11200	明治30年~昭和20年
預算關係書類	11201-11215	昭和02年~昭和20年
定員豫算關係書類	11216	昭和13年~昭和18年
國有官有財產臺帳、 書類篇使用許可書等	11217-11521	大正05年~昭和20年
土地申告書	11522-12693	明治34年
業主查定簿	12694-12767	明治34年
大租權補償金仕譯簿	12768-12774	明治34年
民有大租名寄帳	12775-13076	明治34年
大租權補償金臺帳	13077-13122	明治34年
官租地一筆限調查書	13123-13143	明治34年
豫約賣渡許可	13144	明治34年
共計	13144冊	

(二) 總督府專賣局公文類纂

臺灣總督府的專賣事業始於明治三十年(1897)四月一日阿片專賣(昭和二十年六月十七日終止)，爾後依次加入食鹽、樟腦、煙草、酒及酒精，昭和十七年(1942)後再依次加入度量衡、燐寸(火柴)、石油、苦汁。各項專賣的開始年月日如下：

專賣事項	開始時間	備註
阿片	明治三十年(1897)四月一日	昭和二十年六月十七日終止
食鹽	明治三十二年(1899)五月十五日	
樟腦	明治三十二年(1899)八月五日	
煙草	明治三十八年(1905)四月一日	
酒及酒精	大正十一年(1922)七月一日	昭和八年(1933)七月一日 加入麥酒
度量衡	昭和十七年(1942)六月二十四日	由殖產局接管
燐寸	昭和十七年(1942)七月一日	
石油	昭和十八年(1943)七月一日	
苦汁	昭和十九年(1944)九月	

經營總督府專賣事業的中央機關是總督府專賣局，總督府專賣局分成秘書係、總務課、鹽腦課、煙草課、酒課、燃料課。另在地方設十一支局、七出張所、七工場、二試驗場、一度量衡所。

專賣局檔案未經整理，可依循的資料有限，雖有總目錄、類別目錄、臺帳目錄、收發件名簿及廢棄文書目錄等可資參照，作為分類判斷之參考，然而，一則目錄不全，二則檔案中有許多未標明保存年限，或封皮掉落或文件零散不全無法成冊，必須靠助理整理之累積經驗，加以判讀，放置於適當的位置。專賣局檔案的分類可分為五大部分：

1. 保存年限：分為永久保存（含永久追加、永久別冊，別冊在目錄中多以紅筆書寫）、二十年保存（含別冊，全為會計類）、十年保存（含別冊）、五年保存（含別冊）、一年保存。
2. 簿冊臺帳：庶務臺帳（缺目錄）、會計臺帳、阿片、樟腦（缺目錄）、食鹽（缺目錄）、煙草、酒。
3. 度量衡、燐寸、石油、資源調查與動員。（按：根據第三十九次整理小組會議決議：「資源統制」方面的內容涵括極廣，其中部份為平時的資源調查，且所謂資源統制原屬於總動員關係下之部份業務，故將此類文書名為「資源調查與動員」。）
4. 收發件名簿、人事書類、履歷書類。
5. 其他。

以下為各類之整理原則：